

广西林科院穿山甲人工繁育及野化训练基地建设项目更改公告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广西林科院穿山甲人工繁育及野化训练基地建设项目
- 二、项目招标编号： E4500002802005003001
- 三、首次公告日期：2025 年 4 月 8 日
- 四、澄清（更改）事项、内容：

序号	更正项	更正前内容	更正后内容
1	公告发布媒介	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://zbtb.gxi.gov.cn:9000、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广西壮族自治区） http://ggzy.jgswj.gxzf.gov.cn/、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.ccgp.gov.cn、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zfcg.gxzf.gov.cn 发布。	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://zbtb.gxi.gov.cn:9000、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广西壮族自治区） http://ggzy.jgswj.gxzf.gov.cn /、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zfcg.gxzf.gov.cn 发布。
2	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→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→7.5.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	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，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： <u>每延误一天，按签约合同价的万分之四处罚，罚款直接从结算款中扣除。误期时间从规定竣工日期起直到实际竣工日期的天数（扣除发包人批准顺延的工期）。</u>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，逾期竣工违约金的 <u>上限：签约合同价扣除发包人材料价款、暂估专业工程、暂列金额后的百分之三~五。</u>	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，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： <u>每延误一天，按签约合同价的万分之二处罚，罚款直接从结算款中扣除。误期时间从规定竣工日期起直到实际竣工日期的天数（扣除发包人批准顺延的工期）。</u>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，逾期竣工违约金的 <u>上限：签约合同价扣除发包人材料价款、暂估专业工程、暂列金额后的百分之二。</u>

更正日期：2025 年 4 月 11 日

五、其他补充事宜：其他内容不变，特此公告。

六、对本次公告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科学研究院

地址：南宁市邕武路 23 号

项目联系人：姜工

联系电话：0771-2319833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广西福兴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南宁市金湖北路 58-2 号金庆盛酒店六楼

项目联系人：磨海萍、蒙春永、何莹、陈香梅

联系电话：0771-5783803